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1年9月13日以通信方式召开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应到审计委员会委员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经审议同意如下议案：

一、关于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了充分发挥各方的优势，提高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对外投资能力，进一步实施公司战略布局，公司拟与实控人全资子公司电信投资、相关合作方签署《央视融媒体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暂定名，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共同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合伙企业。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出资20,000万元，占比5.39%；电信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拟出资40,000万元，占比10.77%。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基金份额认购，也不在合伙企业任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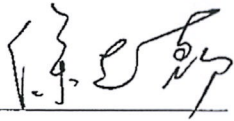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本次参与投资设立合伙企业的实控人全资子公司电信投资为公司关联法人，上述共同投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公司董事会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应进行回避。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和战略布局，有利于公司长远的发展。该等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会议同意将本议案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
决议签署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徐志翰

李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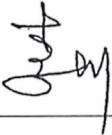
郭建民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
决议签署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徐志翰



李川

郭建民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
决议签署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徐志翰

李川



郭建民

2021年9月13日

